**隆回县卫生健康局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隆回县卫生健康局为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属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全县卫生和计划生育行政管理工作。局机关内设办公室、政工股、政策法规股、卫生应急与疾病预防控制股、医政与基本药物制度股、基层卫生股、妇幼健康服务股、计划生育基层指导股、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股、宣传与科教信息股、爱国卫生工作股和规划财务股12个股室，按规定设置纪检监察室，下设卫生健康事务中心1个内设事业单位。

县卫生健康局编制人数71人，实际人数136人（其中，在职 71人，离退休65人），遗属补助人数7人，小车编制数0台，实际0台，房屋面积12601平方米。

（二）2021年的重点工作

1、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加强核酸检测监测，筑牢疫情防控各道防线。

2、做好省级卫生城市复查工作。

3、推进卫生健康重点项目建设，加强基层医疗卫生能力提升。

4、落实基本公共服务政策。

5、推进农村改厕工作，开展专项灭蟑行动，成功创建了灭蟑达标县城。

6、强化综合监督执法，开展打击非法行医。

7、规范计生服务管理，落实计生利导惠民政策。

8、消除疟疾通过了世界卫生组织的认证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1年度我局部门整体支出4116.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34.63万元，项目支出2081.74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基本支出为2034.6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78.8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28.9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626.86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公务车运行、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及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年项目支出经费2081.74万元，主要用于卫生健康项目开支。其中：计划生育奖励扶助经费811.3万元，计划生育特别扶助经费334.36万元，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289.34万元，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经费48.4万元，计划生育养老保险代缴经费201.24万元，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住院护理补贴11.44万元，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保险经费8.41万元，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345.5万元，特扶对象节日慰问费31.75万元。

（三）“三公”经费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1我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境）人员，也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公务接待费；

2021年我单位公务接待费2.27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我局2021年公务用车0辆，本年度没有新购置车辆，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为0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扎实推进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配齐配强公卫人员，从紧从严工作验收，严格落实绩点考核制度。围绕公卫服务14项具体内容，以公卫3.0系统全面运用为依托，持续实施购买服务，突出老年人、儿童、孕产妇和慢病患者等重点人群的规范管理服务，突出疾控预防、职业病防控、老龄健康服务管理，强化卫生监督执法，推进健康教育引导促进，转变群众不健康生活饮食习惯，着力保障群众健康。大力推进乡村振兴部门职责落实，按要求按进度做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大病定点医院救治和重点保障人群住院“先诊疗后付费”制度，实施好医疗卫生保障动态监测各项政策。

**2、大力提升医疗服务水平。一是加快基层医疗机构建设。**深入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改善基层基础设施条件，全面完成卫生健康人才培训计划，推动乡村医生待遇落实，提高基层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二是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全面提高医疗技术服务水平，保证医疗质量安全，严格执行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护理核心制度、院感核心制度、规范相关诊疗，促进合理检查、合理用药、合理治疗。**三是加快中医药发展。**2021年完成了11家乡镇卫生院中医馆建设项目，中医馆建设在全县所有乡镇卫生院全覆盖。支持鼓励县中医医院创建三级中医专科医院，加大中医药技术推广，发挥好中医药在疾病预防、康复治疗等领域的积极效能。协调推进中药材产业发展。**四是关注“一小一老”重点人群。**贯彻落实全面三孩政策，加强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提高产科服务质量，维护母婴安全。以产前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服务等妇幼健康促进项目为重点，不断完善出生缺陷预防、筛查、诊治等全程服务，努力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持续推进适龄妇女“两癌”筛查等妇幼公共卫生项目。至少建成1家普惠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加强老年病医院和综合性医院老年医学科建设，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推进以魏源康养医院、横板桥天龙山药王谷、芙蓉山国家级森林康养基地三大主体项目为主的康养产业链发展。

**3、坚持改革提升医疗服务能力。**以县人民医院改革为试点，大力推进全县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不断提升各项医改考核指标。注重基层卫生院发展，加强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四家县级医院对口帮扶五家卫生院，完成24家卫生院健康卡运用环境改革，开通运行26家卫生院远程诊疗，不断提升基层服务能力，促进分级诊疗制度落实。注重危急重症急救能力建设，完成了卒中、危急孕产妇、危急新生儿急救中心建设，推进胸痛、创伤急救中心建设。并依托县人民医院，建成了全县危急重症急救体系，县120急救中心与各乡镇急救网点实时联网、实时联动、信息实时传输和资源共享的全县农村院前急救指挥网络体系基本成型，大力推进“互联网+医疗服务”发展。

**4、坚决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坚决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人物同防”疫情综合防控措施，落实重点场所、重点人员防控措施，突出冬春季、“元旦、春节、五一、十一”等重大节假日期间阶段性防控，发挥医疗机构哨点预警作用，加强核酸检测监测，筑牢疫情防控各道防线。及时总结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验，完善公共卫生应急机制，不断提升公共卫生事件的处置能力。加快推进新冠病毒疫苗加强免疫接种工作，构建有效的免疫屏障。

**5、突出人口监测和家庭发展促进。**全面贯彻落实三孩生育政策，推进计生协会改革，加强妇幼服务能力建设，规范机构婴幼儿服务，不断提升出生人口素质。今年全县共有农村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对象8451人，每人每年发放960元；特别扶助对象366人（其中：伤残89人，每人每年发放6960元；死亡277人，每人每年发放9600元;当年新增计划生育死亡家庭11人，每人一次性发放慰问金5000元），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148人（其中：二级1人，每人每年发放4440元，三级147人，每人每年发放3240元）。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5300人，每人每年发放资金960元。农村计划生育养老保险代缴20151人，每人每年代缴养老保险100元。

四、存在的问题

2021年度我局资金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进行管理，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预算安排经费不够精准，使一些费用明细项实际开支时存在超支或节余的问题，导致费用调剂使用金额较大。二是专项资金监管力度不够，没有制度出高质量的专项资金考核指标。

五、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加强资金管理力度，科学编制预算，提高预算安排的准确性。

2、要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一步完善部门绩效评价的管理制度。

3、加大对专项资金的监管力度，切实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县卫健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1年度） | | | | | | | | | | |  |
|  | 基本情况 | 单位名称（盖章） | 隆回县卫生健康局 | | | | | | | | |
|  | 编制人数 | 71 | | 实有人数 | | 71 | | | | |
|  | 部门职能概述 | （一）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规划和政策措施，协调推进健康战略实施；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编制区域卫生健康规划并实施；负责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制定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贯彻落实中省市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研究提出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编制全县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组织和指导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四）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具体工作。拟定并组织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县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推动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  （五）贯彻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药品法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加强药品安全管理和监测，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生产鼓励扶持建议。  （六）负责制定职责范围内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的规范标准和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为食源性疾病及与食品安全事故的有关流行病学调查提供技术支持。  （七）负责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和采供血机构管理的政策、规范、标准，落实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准入和资格标准、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  （八）贯彻落实中省计划生育政策，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工作建议，组织实施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业务工作。  （九）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妇幼健康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基层卫生健康机构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十）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人才教育培训和科技发展规划，负责全县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组织开展继续教育和卫生健康技术人员培训、职称晋升、资格考试工作。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贯彻落实国家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  （十一）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等工作。  （十二）负责县级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承办市卫生健康委、县委和县政府委托或指定的有关保健医疗方面的工作任务及相关事项，负责全县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三）负责牵头协调全县脱贫攻坚健康扶贫工作；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和环境污染防治及大数据采集推送、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医学重点学科、科研平台建设，负责落实全县高层次人才的医疗保健服务工作。  （十四）统一监管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等，并对医疗废水处理进行监管；负责放射性污染防治措施工作。  （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 | | | | | | |
|  | 年度收入（万元） | 县财政预算安排 | 1864.12 | | 非税收入 | |  | 合计 | 4116.37 | |
|  | 中央省市安排资金 | 2252.25 | | 其他收入 | |  |
|  | 年度支出  （万元） | 基本支出 | 2034.63 | | 项目支出 | | 2081.74 | 合计 | 4116.37 | |
|  | 其中三公经费支出 | 2.26 | |
|  | 实施情况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 | 是否存在超编超配人员：   是□     否☑ | | | | | | | | |
|  | 三公经费管理情况 | 是否制定“三公”经费管理办法：是☑     否□  招待费用是否明确招待标准和招待人数：是☑     否□  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是否比上年度下降: 是☑    否□  三公经费是否比年度下降：是☑  否□ | | | | | | | | |
|  | 非税收入完成情况 | 年度非税收入是否完成: 是☑    否□  是否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是☑     否□  有无截留、坐支、转移等现象:有□     无☑ | | | | | | | | |
|  | 政府采购及金额 | 年度是否制定了政府采购计划：是 ☑    □否  应采购金额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万元 | | | | | | | | |
|  | 预算执行 | 本年度是否追加了预算:是☑  否□, 追加金额    万元  本年度是否有结余: 是□   否☑,结余金额     万元  预决算信息是否公开: 是☑   否□  公开时间:  年   月  日  公开方式:门户网站☑     单位内部□      其它□ | | | | | | | | |
|  | 财务管理 | 是否制定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等制度: 是☑  否□  会计机构是否按规定设置: 是☑否□  会计人员是否持证上岗: 是☑  否□ | | | | | | | | |
|  | 资金管理 | 是否制定资金管理办法: 是☑  否□  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 有☑  无□  资金使用是否存在违规使用资金、乱发津补贴奖金现象：是□  否☑ | | | | | | | | |
|  | 资产管理 | 是否制定资产管理制度: 是☑ 否□  资产管理、保存、处置是否合理规范: 是☑  否□  资产是否产权清晰、两证齐全：是☑   否□  账、表、实、卡是否相符: 是☑否□ | | | | | | | | |
|  | 职责履行 | 重点工作是否全部完成且质量达标: 是☑ 否□ | | | | | | | | |
|  | 部门  主要绩效 | 1、**扎实推进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配齐配强公卫人员，从紧从严工作验收，严格落实绩点考核制度。围绕公卫服务14项具体内容，以公卫3.0系统全面运用为依托，持续实施购买服务，突出老年人、儿童、孕产妇和慢病患者等重点人群的规范管理服务，突出疾控预防、职业病防控、老龄健康服务管理，强化卫生监督执法，推进健康教育引导促进，转变群众不健康生活饮食习惯，着力保障群众健康。大力推进乡村振兴部门职责落实，按要求按进度做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大病定点医院救治和重点保障人群住院“先诊疗后付费”制度，实施好医疗卫生保障动态监测各项政策。  2、**大力提升医疗服务水平。一是加快基层医疗机构建设。**深入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改善基层基础设施条件，全面完成卫生健康人才培训计划，推动乡村医生待遇落实，提高基层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二是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全面提高医疗技术服务水平，保证医疗质量安全，严格执行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护理核心制度、院感核心制度、规范相关诊疗，促进合理检查、合理用药、合理治疗。**三是加快中医药发展。**2021年完成了11家乡镇卫生院中医馆建设项目，中医馆建设在全县所有乡镇卫生院全覆盖。支持鼓励县中医医院创建三级中医专科医院，加大中医药技术推广，发挥好中医药在疾病预防、康复治疗等领域的积极效能。协调推进中药材产业发展。**四是关注“一小一老”重点人群。**贯彻落实全面三孩政策，加强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提高产科服务质量，维护母婴安全。以产前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服务等妇幼健康促进项目为重点，不断完善出生缺陷预防、筛查、诊治等全程服务，努力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持续推进适龄妇女“两癌”筛查等妇幼公共卫生项目。至少建成1家普惠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加强老年病医院和综合性医院老年医学科建设，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推进以魏源康养医院、横板桥天龙山药王谷、芙蓉山国家级森林康养基地三大主体项目为主的康养产业链发展。  **3、坚持改革提升医疗服务能力。**以县人民医院改革为试点，大力推进全县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不断提升各项医改考核指标。注重基层卫生院发展，加强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四家县级医院对口帮扶五家卫生院，完成24家卫生院健康卡运用环境改革，开通运行26家卫生院远程诊疗，不断提升基层服务能力，促进分级诊疗制度落实。注重危急重症急救能力建设，完成了卒中、危急孕产妇、危急新生儿急救中心建设，推进胸痛、创伤急救中心建设。并依托县人民医院，建成了全县危急重症急救体系，县120急救中心与各乡镇急救网点实时联网、实时联动、信息实时传输和资源共享的全县农村院前急救指挥网络体系基本成型，大力推进“互联网+医疗服务”发展。  **4、坚决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坚决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人物同防”疫情综合防控措施，落实重点场所、重点人员防控措施，突出冬春季、“元旦、春节、五一、十一”等重大节假日期间阶段性防控，发挥医疗机构哨点预警作用，加强核酸检测监测，筑牢疫情防控各道防线。及时总结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验，完善公共卫生应急机制，不断提升公共卫生事件的处置能力。加快推进新冠病毒疫苗加强免疫接种工作，构建有效的免疫屏障。  **5、突出人口监测和家庭发展促进。**全面贯彻落实三孩生育政策，推进计生协会改革，加强妇幼服务能力建设，规范机构婴幼儿服务，不断提升出生人口素质。今年全县共有农村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对象8451人，每人每年发放960元；特别扶助对象366人（其中：伤残89人，每人每年发放6960元；死亡277人，每人每年发放9600元;当年新增计划生育死亡家庭11人，每人一次性发放慰问金5000元），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148人（其中：二级1人，每人每年发放4440元，三级147人，每人每年发放3240元）。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5300人，每人每年发放资金960元。农村计划生育养老保险代缴20151人，每人每年代缴养老保险100元。 | | | | | | | | | |
|  | 自评结论 | 良好 | | | | | | | | | |
|  | 问题与建议 | 存在的问题：  2021年度我局资金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进行管理，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预算安排经费不够精准，使一些费用明细项实际开支时存在超支或节余的问题，导致费用调剂使用金额较大。二是专项资金监管力度不够，没有制度出高质量的专项资金考核指标。  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加强资金管理力度，科学编制预算，提高预算安排的准确性。  2、要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一步完善部门绩效评价的管理制度。  3、加大对专项资金的监管力度，切实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意见 | 主管部门（盖章）： | | | | | | | | | |